

我市召开动员大会 全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九连冠”

本报讯 6月2日,我市召开全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九连冠”动员大会,全面总结2016年以来我市双拥创建工作成绩,研究部署新一轮创建工作。市委书记、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第一组长黄钦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杜小刚主持,市领导徐一平、周敏斌、徐劼出席。市委常委、无锡军分区司令员王作才围绕做好拥政爱民工作作部署讲话。驻锡部队有关领导黄从军、陶勇、常新生、齐安平,市领导陆志坚、蒋敏、许峰参加会议。

黄钦强调,站在新的起点上,全市上下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强军思想,不断创新双拥载体、丰富双拥内涵、完善双拥机制、激发双拥活力,推动双拥工作走在前列。一要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推动双拥创建工作。把做好双拥工作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检验,突出双拥工作政治属性,强化双拥工作政治责任,带着责任带着感情做好双拥工作,确保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拥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无锡落地生根。二要以更优的体制机制落实拥军优属政策。主动加强与驻地部队对接,全力支持部队开展

各类军事任务,着力解决现役军人“三后”问题,继续做好随军家属安置、军人子女入学入园优待等工作,持续抓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全力维护退役军人和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大力营造军人依法优先、褒奖军功荣誉的社会氛围。三要以更强的行动自觉做好拥政爱民工作。驻锡部队要继续保持和发扬优良传统,加强军警民联防联治,抓好军营资源节约高效利用,积极参加和支援地方重点工程、生态文明建设,开展全民国防教育,积极开展对口扶贫、助学兴教、学生军训、医疗支持、义务献血等活动,树立人民军队的光

辉形象。四要以更好的形式方式加强双拥宣传教育。创新社会化拥军工作模式,广泛开展好教育拥军、科技拥军、文化拥军、法律拥军等活动,全面提高基层双拥共建水平,大力宣传军政军民团结重要作用,营造全社会关心国防、支持军队、尊崇军人的良好氛围,凝聚起军民携手奋进、共铸百年梦想的磅礴力量。

杜小刚在主持会议时,对贯彻落实本次大会精神提出要求。一要提高站位、强化担当。二要聚焦重点、提升质效。三要形成合力、狠抓落实。

(高美梅)

杜小刚主持召开市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

本报讯 6月1日,市长杜小刚主持召开市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部署2021年工作。市领导丁四海、刘必权、高亚光、周常青、李秋峰、秦咏薪,市政府秘书长张立军参加会议。

就做好今年工作,会议提出要求。一要高度重视快融入。进一步确立国际视野,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制定针对性、实战性的工作方案,在融入世界格局中增创无锡作为开放大市的发展新优势。二要科学统筹抓推进。坚持系统观念,统筹推进“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重大战略;积极对上争取,加快梳理和包装一批重点项目,提高无锡在大局

中的显示度、支撑度。三要加强合作求实效。强化科技合作,深化国际产能合作,持续拓展在绿色低碳、人文、体育、旅游等各领域的合作,把更多的先进理念、创新资源、技术项目引到无锡。四要聚焦开拓出实招。综合利用财政、金融、信保等手段,支持外贸企业保市场、保订单;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开展集成电路全产业链保税模式改革试点,创建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发展区。五要构筑平台促提升。政府部门要敢于作为、主动作为,强化公共服务支持,有效搭建各类平台载体,发挥“摆渡船”作用,全力服务企业“走出去”“引进来”。六要建强通道优功能。加快建设内畅外联的交通基础设施体系,构

筑全方位立体化开放大通道;积极增开“一带一路”航线,提升国际客货运服务能力。七要履职尽责展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高位研究、统筹协调、制度设计,以高水平的工作布置、严肃的考核督查,确保工作有力有序推进;各责任部门要加强工作研发、对上争取、沟通协调,全面加强支撑保障;各板块要因地制宜、展示特色,形成更多标志性成果。八要强化宣传扩影响。构建大外宣格局,创新思路、主动谋划、全媒体推进,积极举办“一带一路”专场活动、专题展览,讲好“无锡故事”,全面扩大无锡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周晓方)

评选评奖活动负面清单发布

近年来,随着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体系的建立完善,评选评奖活动日益规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见贤思齐、崇尚英雄、争做先锋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表彰奖励的激励引领作用得到有效彰显。但是也有少数企业、机构和个人违规开展评选评奖,尤其是借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之机违规评选评奖,甚至收费敛财,加重了基层和群众负担,造成了严重社会影响。

为维护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国家功勋荣誉表彰条例》《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制定以下评选评奖工作的负面清单:

1. 未经批准,不得开展包含“国

家”、“中国”、“中华”、“全国”、“亚洲”、“全球”、“世界”以及类似含义字样的评选评奖表彰活动,以及未冠以上述字样但实质是上述范围的评选评奖表彰活动。

2. 未经批准,不得围绕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评选评奖表彰活动。

3. 未经批准,不得借举办峰会、论坛、盛典、节日等活动进行设奖颁奖表彰。

4. 不得借党政机关、军队、人民团体名义,开展评选评奖表彰活动。

5. 不得以排行榜、功勋谱、名人录等名义开展营利性、商业性评选评奖表彰活动,或在活动中收取及变相收取费用。

6. 不得以注册商标为名违规开展评选评奖表彰活动。

7. 未经批准,不得联合国(境)外组织举办评选评奖表彰活动。

8. 未经批准,不得借评选评奖表彰之机向有关机构及个人颁授勋章、荣誉称号、奖章、纪念章等。

9. 不得非法设计制作销售颁发勋章、奖章和纪念章。

10. 不得开展其他违法违规的评选评奖表彰活动及设计制作颁授勋章、奖章和纪念章。

11. 不得对违规评选评奖表彰活动进行宣传报道。

对上述行为,有关部门将依法依规予以严厉查处,并根据事实、情节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欢迎社会进行监督。举报平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官网表彰奖励专栏举报平台;举报电话:12333。

(新华社)



“光荣在党50年” 纪念章颁发

昨天,江西省于都县、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等多个地方和单位举行庄重简朴的仪式,向健在的截至2021年7月1日党龄达到50周年、一贯表现良好的党员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首次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庆祝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颁发工作将一直持续到今年7月1日,全国将有710多万名老党员获颁纪念章。首次颁发后,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一般每年“七一”都将集中颁发一次纪念章。

(据新华社)

